

講道大綱

日期：2009年8月9日

講題：十誡(十)知足的人生

講員：陳嘉恩牧師

經文：「不可貪戀人的房屋；也不可貪戀人的妻子、僕婢、牛驢，並他一切所有的。」
(出埃及記 20:17)

(一) 貪心所付出的代價

1. 疲勞 「不要勞碌求富，休仗自己的聰明。」(箴言 23:4)
2. 債務 「人有惡眼想要急速發財，卻不知窮乏必臨到他身。」(箴言 28:22)
3. 憂慮 「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，就陷在迷惑、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裡，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。貪財是萬惡之根。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，」(提摩太前書 6:9-10)
4. 衝突 「你們中間的爭戰鬥毆是從那裡來的呢？不是從你們百體中戰鬥之私慾來的嗎？」(雅各書 4:1)
5. 不滿 「貪愛銀子的，不因得銀子知足；貪愛豐富的，也不因得利益知足。這也是虛空。」(傳道書 5:10)

(二) 如何學習知足 (腓立比書 4:11-13)

1. 避免與別人比較 「因為我們不敢將自己和那自薦的人同列相比。他們用自己度量自己，用自己比較自己，乃是不通達的。」(歌林多後書 10:12)
2. 為所擁有的喜樂 「神賜人資財豐富，使他能以吃用，能取自己的分，在他勞碌中喜樂，這乃是神的恩賜。」(傳道書 5:19)
3. 樂意與別人分享 「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，不要自高，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；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。又要囑咐他們行善，在好事上富足，甘心施捨，樂意供給(或作：體貼)人，」(提摩太前書 6:17-18)
4. 專注永恆的價值 「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，乃是顧念所不見的；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。」(哥林多後書 4:18)

默想與回應：

1. 有什麼貪心的「陷阱」是你應當避免的？
 2. 要遵守和實踐十誡，有什麼困難？你會如何在你生活中實踐十誡的教導？
- 默想：「我們遵守神的誠命，這就是愛他了，並且他的誠命不是難守的。」(約翰一書 5:3)